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公告

- (1) 於2025年6月16日舉行的
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
- (2) 派付末期股息；及**
- (3) 取消設置監事會**

I. 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5月16日及2025年6月2日的通函及補充通函(「該等通函」)。除本公告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年度股東會

根據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5年5月16日及2025年6月2日的年度股東會通告及補充通告(「該等通告」)，年度股東會已於2025年6月16日下午2時正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中國交通建設大廈舉行。年度股東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年度股東會由董事長王彤宙先生主持，而該等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舉行年度股東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278,611,425股股份，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會上放棄對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於年度股東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等通函內表示有意於年度股東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出席年度股東會的股東及獲正式授權代表合共持有10,497,364,133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4.4856%。

王彤宙先生(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劉翔先生(均為執行董事)，以及劉輝先生、陳永德先生、武廣齊先生及周孝文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年度股東會。執行董事王海懷先生因故未能出席年度股東會。

(II) 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

於年度股東會上，股東通過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表決相結合的方式審議如下決議案。有關年度股東會上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詳情如下：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407,665	99.9505	4,681,446	0.0463	320,411	0.0032
H股	383,616,611	99.9120	300,000	0.0781	38,000	0.0099
普通股合計	10,492,024,276	99.9491	4,981,446	0.0475	358,411	0.0034

2.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方案及2025年度股息預分配授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266,465	99.9491	4,762,246	0.0471	380,811	0.0038
H股	381,332,611	99.3171	300,000	0.0781	2,322,000	0.6048
普通股合計	10,489,599,076	99.9260	5,062,246	0.0482	2,702,811	0.0258

3.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董事會報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341,118	99.9499	4,537,846	0.0449	530,558	0.0052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9,393,729	99.9241	4,837,846	0.0461	3,132,558	0.0298

4.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370,465	99.9502	4,524,346	0.0447	514,711	0.0051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9,423,076	99.9244	4,824,346	0.0460	3,116,711	0.0296

5. 審議及批准2024年度監事會報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395,518	99.9504	4,435,246	0.0439	578,758	0.0057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9,448,129	99.9246	4,735,246	0.0451	3,180,758	0.0303

6. 審議及批准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國際核數師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的國內審計師，任期至本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各自的薪酬。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7,684,865	99.9434	5,047,046	0.0499	677,611	0.0067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8,737,476	99.9178	5,347,046	0.0509	3,279,611	0.0313

7. 審議及批准2025年投資計劃。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7,935,265	99.9459	4,547,246	0.0450	927,011	0.0091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8,987,876	99.9202	4,847,246	0.0462	3,529,011	0.0336

8. 審議及批准2025年本集團內部擔保的估計上限。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5,130,747	99.9181	7,319,364	0.0724	959,411	0.0095
H股	362,668,000	94.4560	18,684,611	4.8664	2,602,000	0.6776
普通股合計	10,467,798,747	99.7184	26,003,975	0.2477	3,561,411	0.0339

9. 審議及批准建議發起資產證券化業務。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7,993,265	99.9464	4,548,446	0.0450	867,811	0.0086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9,045,876	99.9208	4,848,446	0.0462	3,469,811	0.0330

10. 審議及批准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7,381,018	99.9404	5,304,093	0.0524	724,411	0.0072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8,433,629	99.9149	5,604,093	0.0534	3,326,411	0.0317

11. 審議及批准現金分紅規劃(2025-2027年度)。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10,469,265	99.9709	2,477,646	0.0245	462,611	0.0046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521,876	99.9443	2,777,646	0.0265	3,064,611	0.0292

1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7,927,765	99.9458	4,352,146	0.0430	1,129,611	0.0112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8,980,376	99.9201	4,652,146	0.0443	3,731,611	0.0356

特別決議案

1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6,236,648	99.9291	6,383,863	0.0631	789,011	0.0078
H股	362,638,000	94.4481	18,684,611	4.8664	2,632,000	0.6855
普通股合計	10,468,874,648	99.7286	25,068,474	0.2388	3,421,011	0.0326

14.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5,380,148	99.9206	7,246,663	0.0717	782,711	0.0077
H股	362,668,000	94.4560	18,684,611	4.8664	2,602,000	0.6776
普通股合計	10,468,048,148	99.7207	25,931,274	0.2470	3,384,711	0.0323

15.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6,092,048	99.9276	6,625,063	0.0655	692,411	0.0069
H股	362,668,000	94.4560	18,684,611	4.8664	2,602,000	0.6776
普通股合計	10,468,760,048	99.7275	25,309,674	0.2411	3,294,411	0.0314

16. 審議及批准回購A股股份方案的各項內容(逐項表決)：

16.1. 回購股份的目的；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11,028,466	99.9765	2,038,745	0.0202	342,311	0.0033
H股	381,332,611	99.3171	300,000	0.0781	2,322,000	0.6048
普通股合計	10,492,361,077	99.9523	2,338,745	0.0223	2,664,311	0.0254

16.2. 擬回購股份的種類；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11,033,566	99.9765	2,035,845	0.0201	340,111	0.0034
H股	381,332,611	99.3171	300,000	0.0781	2,322,000	0.6048
普通股合計	10,492,366,177	99.9524	2,335,845	0.0223	2,662,111	0.0253

16.3. 擬回購股份的方式；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999,266	99.9762	2,018,845	0.0200	391,411	0.0038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2,051,877	99.9494	2,318,845	0.0221	2,993,411	0.0285

16.4. 回購股份的實施期限；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635,366	99.9726	2,402,745	0.0238	371,411	0.0036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687,977	99.9459	2,702,745	0.0257	2,973,411	0.0284

16.5. 擬回購股份的用途、數量、佔本公司總股本的比例、資金總額；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838,966	99.9746	2,221,445	0.0220	349,111	0.0034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891,577	99.9479	2,521,445	0.0240	2,951,111	0.0281

16.6. 本次回購的價格；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664,166	99.9729	2,340,545	0.0231	404,811	0.0040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716,777	99.9462	2,640,545	0.0252	3,006,811	0.0286

16.7. 本次回購的資金來源；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824,366	99.9744	2,043,445	0.0202	541,711	0.0054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876,977	99.9477	2,343,445	0.0223	3,143,711	0.0300

16.8. 本次回購後依法註銷或者轉讓的相關安排；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786,766	99.9741	2,117,745	0.0209	505,011	0.0050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839,377	99.9474	2,417,745	0.0230	3,107,011	0.0296

16.9. 防範侵害債權人利益的相關安排；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902,166	99.9752	1,960,945	0.0194	546,411	0.0054
H 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91,954,777	99.9485	2,260,945	0.0215	3,148,411	0.0300

16.10. 辦理本次回購事宜的具體授權。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 股	10,110,865,266	99.9748	2,131,645	0.0211	412,611	0.0041
H 股	371,052,611	96.6397	300,000	0.0781	12,602,000	3.2822
普通股合計	10,481,917,877	99.8529	2,431,645	0.0232	13,014,611	0.1239

普通決議案

17. 審議及批准2025年全面預算方案。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票數	比例(%)
A股	10,108,212,165	99.9486	4,737,546	0.0468	459,811	0.0046
H股	381,052,611	99.2442	300,000	0.0781	2,602,000	0.6777
普通股合計	10,489,264,776	99.9228	5,037,546	0.0480	3,061,811	0.0292

由於超過一半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普通決議案，及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特別決議案，故上述各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年度股東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III) 律師見證

北京觀韜律師事務所已見證年度股東會，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年度股東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出席年度股東會人員資格合法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II. 派付末期股息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的詳情如下：

為平衡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和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於2025年3月27日，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30166元，總計約人民幣49.11億元(含稅)，約佔前述可供分派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的21%，同比增長1個百分點。經扣除本公司已派發的中期股息約人民幣22.80億元，本公司將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6161元(相等於0.17510港元，含稅)。相關的匯率釐定為人民幣0.92294元(相等於1.00港元)，為股息宣派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的中間價。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的公告及2025年4月30日公佈及／或向股東派發的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

就向持有H股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而言，預期將向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為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24日(星期二)起至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於該期間內將停止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過戶文件連同股票及其他適當的文件必須不遲於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交予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於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開始營業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享有末期股息的權利。

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的相關規例，及按照有關A股股息分派所採納的市場慣例，本公司將於年度股東會後另行刊發有關向A股股東分派末期股息的公告，載列(其中包括)就A股分派股息的股權登記日及除權日期。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將向收款代理人派付所宣派的末期股息，供派付予H股持有人。末期股息將由收款代理人派付，有關支票將由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2025年6月27日，以普通郵遞寄予有權收取該等股息的H股持有人，郵誤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政府部門的相關法律的要求，嚴格按照2025年6月27日(星期五)開始營業時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之登記記錄代扣代繳所得稅。有關代扣稅之詳情載列如下：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等相關法律法規，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 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的規定，本公司作為扣繳義務人，須為H股個人股東一般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有權收取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可按相關規定，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優待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取得股息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無稅收協定國家居民或屬其他情況，本公司派發股息時應按2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

就非居民企業股東而言，根據2018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2019年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即法人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起的會計期間之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因此，本公司向於股權登記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截止至股權登記日的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團體或組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企業所得稅後派發2024年度末期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如《企業所得稅法》中所定義），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上述10%的企業所得稅，請在2025年6月23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向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其中國相關政府機構出具的中國組織機構代碼證或相等文件之經香港律師或會計師核實的副本以證明其成立的地點或證明其屬於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居民企業（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稅務法規所定義）的相關合法證明文件。

本公司謹此建議，本公司H股投資者及有意投資者如對上述代扣代繳機制的影響有任何疑問，請諮詢專業稅務顧問。本公司不對任何人士因上述代扣代繳機制而可能遭受的任何影響承擔任何責任。

向滬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對於投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本公司A股股票的香港聯交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滬股通投資者**」)，其末期股息將由本公司通過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向股票名義持有人賬戶以人民幣派發。本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滬股通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議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及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本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議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滬股通投資者的股權登記日、除權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A股股東一致。

向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有關事宜

向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作為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H股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向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派發末期股息

對於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的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本公司已經與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結算深圳分公司作為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H股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末期股息，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末期股息發放至相關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

H股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的現金股息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上交所港股通投資者及深交所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除權日、末期股息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H股股東一致。

III. 取消設置監事會

根據於2024年7月1日正式實施的公司法及中國證監會於2024年12月27日發佈的《關於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的相關規定，上市公司應當在2026年1月1日前，在公司章程中規定在董事會中設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不設監事會或者監事。為優化公司治理結構，根據上述文件規定，本公司擬取消設置監事會，由審計與內控委員會依照公司法的規定，行使監事會相關職權。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16日的通函所載有關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及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其中已包含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及相關事項。據此，經股東於年度股東會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及建議取消設置監事會之後，本公司自年度股東會結束時起相應取消監事會，監事會相關的制度(包括監事會議事規則)亦相應廢止，本公司後續亦將對審計與內控委員會議事規則作出相應修訂。各監事已向監事會提出辭任，自年度股東會結束時起辭任監事職務。各監事已確認彼與董事會及監事會在任何方面均無意見分歧，且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

本公司謹此對全體監事於彼等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積極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谢。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劉正昶 俞京京
董事會秘書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5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王海懷、劉翔、劉輝[#]、陳永德[#]、武廣齊[#]及周孝文[#]。

[#] 獨立非執行董事